阿环审表〔2025〕3号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关于阿巴嘎旗金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危废暂存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阿巴嘎旗金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锡林郭勒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张伟主持编制的《阿巴嘎旗金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危废暂存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现批复如下：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阿巴嘎旗金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10万元在阿巴嘎旗西北约44km处必鲁甘干矿区，金地矿业有限公司矿区内建设阿巴嘎旗金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危废暂存间项目，厂址中心坐标：E114°25′58.026″，N44°4′43.161″。项目新建1间25.9m2危废暂存间用于存放废矿物油、废油桶、化验室废液、废试剂瓶等，项目公用工程依托现有，总占地面积是25.9m2。总投资1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100%。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23年第7号）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淘汰类”“限制类”项目，未生产、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危险化学品，未采用和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工艺、设备，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的相关产业政策，且符合我盟“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

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使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控制在允许范围内，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二、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大气污染防治

**1.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在封闭式的厂房内进行施工，施工粉尘经厂房沉降后，施工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随施工结束后消除，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2.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危废暂存间会挥发少量的非甲烷总烃、氯化氢、硫酸雾等产生，废矿物油采用加盖油桶密封贮存，实验室废液采用密封瓶装贮存，车间安装防爆换气扇。废气产生的废气量较小，通过封闭油桶，加强拉运过程中的密闭措施。

（二）水污染防治

**1.施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废水来源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不产生施工废水。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矿区现有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2.运营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工作人员，无工艺废水产生，无地面冲洗废水，不涉及废水排放，项目不允许在雨天进行危险废物的运输，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地面边界铺设防渗膜，防渗膜渗透系数小于1×10-10cm/s。

（三）噪声污染防治

**1.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施工过程中须采取有效措施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运行，施工设备尽量采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施工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工作。

**2.运营期噪声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采取运输车辆减速、禁止鸣笛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处理及处置

**1.施工期固体废物防治措施。**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垃圾等，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

**2.运营期固体废物防治措施。**项目无新增职工，无新增生活垃圾产生。项目用于存放现在厂内产生的废矿物油、废油桶、化验室废液和废试剂瓶，不对其进一步处置，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其进行运输处置。

（五）土壤、地下水保护措施。危废暂存间四周设50cm高裙角、四周铺设导流槽（导流槽尺寸为宽150mm，深150mm），地面向导流槽方向设3°倾斜收集池最小容积不低于1m3，门口设置防溢流围堰（10cm）；地面结构为钢板+涂胶+覆2mm厚HDPE膜+胶垫；裙角、地面、收集池、导流槽均采用人工防渗措施，铺设防渗膜，渗透系数≤10-10cm/s。危废库设置危废转运台账、强制通风设施、防爆灯、观察窗。

（六）风险防范措施。项目潜在环境事故为废矿物油、废油桶、废试剂瓶、化验室废液泄漏风险事故。应加强管理，采取积极的风险防范措施，降低事故发生的概率。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一）要将环境保护措施纳入初步设计报告并落实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要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三）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运。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准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五年工程才决定开工的，应当在开工前将《报告表》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重新审核。

（五）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阿巴嘎旗分局和阿巴嘎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对该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2025年5月12日

抄送：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盟生态环境局阿巴嘎旗分局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5月12日印发